

国家税务总局漯河市源汇区税务局

国家税务总局漯河市源汇区税务局关于印发 2023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的通知

各税务分局，机关各股室（中心）：

根据《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全面推进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的通知》（国市监信〔2019〕38号）的要求，我局制定了2023年度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计划，以跨部门联合的形式展开抽查，我局为配合部门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源汇区税务局2023年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跨部门抽查计划

国家税务总局漯河市源汇区税务局



附件：

**源汇区税务局 2023 年
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跨部门抽查计划**

序号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抽查对象范围	开展时间
1	道路普通货物 运输业上半年 抽查检查	企业税务登记、缴纳税款、纳税申报、 发票领用情况、涉税事项检查、 发票领用存事项检查、登记事项检查	普通货物运输 企业	根据区双随机办 统筹协调，配合 好牵头单位开展
2	成品油销售 行业联合抽查	1. 发票领用存事项检查 2. 企业税务登记，纳税申报，缴纳税款等 涉税事项检查 3. 企业账簿凭证等财务核算资料检查 4. 检查代扣代缴资料 5. 检查存款账户 6. 检查纳税人应纳税的商品货物或其他财产	成品油销售 企业	根据区双随机办 统筹协调，配合 好牵头单位开展
3	建筑市场监督 执法检查	企业税务登记、缴纳税款、纳税申报、 发票领用情况、涉税事项检查、 发票领用存事项检查、登记事项检查	在建房屋建筑 和市政基础 设施工程	根据区双随机办 统筹协调，配合 好牵头单位开展